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 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陳瑞霞
電話：0228616942分機213
電子信箱：vf2086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1月5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46003226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臺北市114年度科技領導研習(第2期)實施計畫_1份
(40111360_1146003226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4年度科技領導研習(第2期)實施計畫」1份，惠予轉知所屬教師於12月4日(星期四)前上網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，請查照

說明：

- 一、依臺北市政府教育局委託事項及本中心114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所屬各級學校校長或主任。
- 三、各研習類別主題、時間、地點如下：
 - (一)研習主題：生成式AI 在教育中的應用與未來展望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4年12月18日(星期四)13:30-16:30。
 - (三)研習地點：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。
- 四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4年12月4日(星期四)止。
- 五、報名方式：本研習採網路報名，參加研習人員請逕行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報名，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12月4日前進入系統辦理薦派報名。

麗山高中 1141105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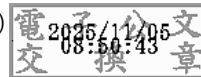
NIAA1146011311

六、研習場所不提供停車位，請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前往。

七、研習相關資訊請參閱附件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各級學校

副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資訊教育科、臺北市立新興國民中學(總務處)



裝



訂

線



公文文號：1146011311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臺北市114年度科技領導研習（第2期）實施計畫」1份，惠予轉知所屬教師於12月4日（星期四）前上網報名參加並核予公假，請查照

★意見欄

1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學組長 陳人鶴 送陳/會 114/11/05 09:45:02

奉核後公告學校首頁，文陳閱後存查。

2.麗山高中 麗山高中各組室 教務主任 廖悅淑 決行 114/11/06 16:54:56

如擬

